

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银行账户及募集资金专户资金被冻结情况概述

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沐邦高科”）于近日获悉，公司及子公司内蒙古豪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内蒙豪安”）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账户名称	开户行	银行账号	冻结金额（元）	账户余额（元）	账户性质	执行法院
沐邦高科	建行南昌昌东支行	360*****00	414.76	414.76	一般户	尚未明确
内蒙豪安	中国农业银行内蒙古包头市土默特右旗支行	05*****12	0.12	0.12		
	兴业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	59*****41	9.67	9.67		
	兴业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	59*****89	0.00	0.00		
	中信银行包头凯旋支行	81*****46	676.40	676.40		
	中信银行包头凯旋支行	81*****42	0.03	0.03		
	中信银行包头凯旋支行	81*****54	0.30	0.30		
	内蒙古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青山区支行	02*****12	5,020.50	5,020.50		
	内蒙古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昆都仑区支行	09*****54	8,936.28	8,936.28		

合计			15,058.06	15,058.06		
----	--	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	--

二、银行账户及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的原因

经公司自查，本次公司账户被冻结，原因主要系内蒙古君力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、重庆猎长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内蒙豪安的诉讼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尚未收到相关法律文书，具体案件情况尚不明确。

三、银行账户及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 2,696.34 万元，其中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 2,682.12 万元（存在多轮冻结）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诉讼事项的后续进展，并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七日